

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文件

理工生化委〔2020〕4号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党委关于 党委委员职责分工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，分工会、团委，各研究所、实验中心，各部门：

经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研究，确定学院党委委员职责分工如下：

党委书记楼文军：全面负责学院党委工作。分管学院领导班子建设、党建、干部教育管理、师德师风和工会工作。联系教工第二党支部。

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赵涵：协助党委书记工作。主持学院纪委工作。分管学院学生党建、宣传、团委、学生管理工作。联系教工第一党支部。

党委委员方征平：联系学生第一党支部。

党委委员沈昊宇：联系教工第四党支部。

党委宣传委员章瑶：负责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与宣传工作。了解师生的思想状况；围绕每个阶段的工作任务开展宣传工作。联系学生第三党支部。

党委组织委员李桢：负责党委组织工作。做好党员培养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；组织安排党员组织生活；党费收缴；关心慰问困难党员群众。联系教工第三党支部。

党委统战委员武玉学：负责党委统战工作。做好统战政策的落实，提出统战工作计划和建议；了解和关心民主党派成员和其它统战对象的情况。联系学生第二党支部。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

2020年4月6日